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实训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1803-GSZB**

**采 购 人：广西梧州商贸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盛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_Toc15460054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_Toc213166376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_Toc684018285)**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59](#_Toc28014561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4](#_Toc2064002867)**

**[第六章 合同文本 89](#_Toc1871816159)**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实训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5年7月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1803-GSZB

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实训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25953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实训设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5953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BMS管理系统综合检测实训平台1套、交直流充电设备装配与测试实训平台1套、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综合实训平台2套、驱动控制策略实训台1套、驱动电机拆装平台4套、纯电动整车（教学版）1辆、混合动力整车（教学版）1辆、新能源整车（教学版）2套、电池拆装举升机1套、绝缘工作台4套、新能源实训室文化宣传1项、扫地机器人2套、传动系统拆装与检修实训平台1套、底盘系统拆装实训平台1套、电动空调系统教学实训台2套、转向系统拆装与检修实训平台1套、制动系统拆装与检修实训平台1套、工业冷风机6套、电控发动机实训台架2套、丰田卡罗拉发动机拆装台架5套、多层置物架5套、储物柜子3套、双层工具车6套。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2595300

合同履约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45日内交付使用并通过验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除第6、7、8、12项货物以外均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采购的项目（所提供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时间：2025年6月30日至2025年7月3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7月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开启**

时间：2025年7月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供应商竞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查看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

（3）CA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2）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谈判，否则后果自负。

（5）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小采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单位

名称：广西梧州商贸学校

地址：广西梧州市高旺路109号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774-267802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国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朱槿路10号新加坡园区星岛国际303号

联系方式：0771-582877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陆工

电 话：0771-5828779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 3 | 1.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竞标邀请函  2.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5.1 |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竞标邀请函 |
| 5.2 |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竞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竞标。联合体竞标的，须提供《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格式后附）。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竞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竞标无效），并将联合竞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联合体竞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  7.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
| 6.2 |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分包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质： |
| 7.1 |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最后报价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  □随机抽取；  ☑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家供应商参加评审，其他竞标无效。 |
| 12.1.1 |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竞标截止之日止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竞标截止之日止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3或2024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竞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竞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竞标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8.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除第6、7、8、12项货物以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9.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公告对应的特定资格要求及特定条件设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如有要求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0.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联合体竞标时，第1-5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并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电子签章，规定签字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分公司参加竞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 |
| 12.1.2 | 报价文件  1.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 12.1.3 | 商务技术文件  1.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竞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8.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材料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 15.2 | 竞标报价包含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
| 16.2 |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日。 |
| 17.1 |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竞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竞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25000.00元。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广西国盛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63010154700016896；开户行行号：310611000019）；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必须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相关要求：  1.竞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竞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竞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交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竞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谈判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竞标保证金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2.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竞标保证金，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4.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5.政采云平台暂未支持电子保函功能，故本项目暂不接受电子保函形式的保证金。** |
| 19 |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
| 20.1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竞标邀请函。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竞标邀请函。 |
| 24.1 | 谈判小组的人数：3人。 |
| 25 |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竞标邀请函”  首次响应文件解密时间：30分钟 |
| 26 |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由高到低顺序依次推荐；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也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由谈判小组推荐代表随机抽取。 |
|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
| 28.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质保期满后，凭履约保证金财务凭证到采购人财务部门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广西梧州商贸学校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梧州金苑支行  银行账号：2104330809264805631  备注：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  **2.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电子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  **3.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4.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
| 29.1 |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
| 31.2 |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国盛招标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1-5828779，通讯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朱槿路10号新加坡园区星岛国际303号  业务时间：工作日每天上午8时30分到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到17时30分。 |
| 32.1 | 1.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如下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2.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成交金额/□采购预算/□暂定成交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2.1条规定的（☑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收取。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  3.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国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财富国际支行  银行账号：800072095766668 |
| 33.1 | 解释：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33.2 | 1.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谈判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竞标”是指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7“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2.10“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

2.11“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2“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3“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3.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竞标费用**

竞标费用：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谈判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联合体竞标**

5.1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转包与分包**

6.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供应商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6.3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特别说明**

[7.1](#_8.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报价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2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4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7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谈判文件**

**8.谈判文件的构成**

（1）竞争性谈判公告/竞标邀请函；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响应文件格式

（5）合同文本；

（6）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9.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报价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3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竞标报价**

15.1竞标报价应按谈判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竞标报价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竞标报价要求

15.3.1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

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5.3.3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6.竞标有效期**

16.1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竞标保证金**

17.1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

17.2竞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3竞标保证金不计息。

17.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除因不可抗力或者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8.3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签字、盖章（具体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或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18.4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9.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详见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供应商必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及地点提交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0.2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1.2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2.响应文件的退回**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第17.4条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竞标保证金。

**四、评审及谈判**

**24.谈判小组成立**

24.1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24.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5.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和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按平台提示和谈判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6.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26.1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规定的评审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按照评定成交的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价相同时，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顺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4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5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7.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7.2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第四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3.7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7.4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28.履约保证金**

28.1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29.签订合同**

29.1签订电子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领取电子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4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9.5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谈判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谈判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6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7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0.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谈判文件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其他内容**

32.1代理服务收取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  |  |  |  |
| --- | --- | --- | --- |
| 费率  金额 |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150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l.5%＝1.5万元

（150－100）万元×1.1%＝0.55万元

合计收费＝1.5＋0.55＝2.05（万元）

**33.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本谈判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谈判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谈判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谈判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供应商在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时，只需对本项目中的所有货物的制造商做出规模承诺，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承接商作出要求。**

2.“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3.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谈判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及商务要求，不得仅将谈判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及商务要求简单复制粘贴作为响应，应列明具体产品数值及响应情况，还应当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有）**，否则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 1 项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 数量及单位 | 所属行业 | 技术参数要求 | 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元） |
| **动力电池及充电系统实训室** | | | | | | |
| 1 | BMS管理系统综合检测实训平台 | | 1套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1.实训平台配置高安全性能磷酸铁锂电池，热稳定性能好，确保实训安全。  2.平台可正常运转，电池模组可对外进行放电，支持国标交流充电。  二、产品功能  1.平台配置≥28节单体磷酸铁锂动力电池，配套车用电池管理系统，可实现主动放电功能。  2.配置预充接触器、主接触器、预充电阻、电容等部件，可完成主预充电路工作原理分析及检测。  3.配套车载充电机，车载充电机通过CAN与电池管理器进行通信，支持国标充电枪充电，可完成展现充电控制电路。  4.电池管理系统配置主控模块，可将电池单体电压、温度、SOC等数据通过上位机软件真实展现。  **▲5.平台设计有检测面板，检测项目包含但不限于BMS霍尔传感器电源VCC5V、BMS绝缘电压检测、BMS预充电压检测、BMS电池模组1温度1-、负载高压互锁输出、BMS整车CANL1、整车CANH1等实时信号（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图片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6.配备设故系统，可设置接触器控制、充电控制、BMS模块的故障信息，模拟实车在故障下BMS的控制策略变化等。  7.实训台配备放电负载，通过放电电阻模拟实车放电过程，BMS对放电过程进行动态监测。  8.设备配置电源开关，控制台架上电、下电，配置空气开关，增强安全保护，设备台架安装急停按钮，紧急情况按下按钮，设备断电，实现多重安全保护。  9.电池模组采用PCB板连接，保证采样数据准确。  三、实训任务  1.熟悉充放电线路连接关系与控制原理。  2.掌握新能源动力电池管理系统主要零部件功能及原理。  3.掌握新能源动力电池管理系统各种状态下逻辑控制关系，掌握电流，电压，电池压差，电池温度等参数变化规律。  4.掌握BMS动力电池组电压采样、温度采样，控制充电和放电过程。  5.熟悉BMS均衡原理及控制充电过程。  6.明确新能源高压系统操作安全注意事项，学会高压维修开关插拔方法。  7.熟悉新能源动力电池包（BMS）故障现象，并根据逻辑控制关系，学会查找故障原因。  四、技术参数  1.电池：磷酸铁锂电池，≥28节。  2.电池电压：单体标称≥DC3.2V，总电压：≥DC89.6V。  3.上位机系统屏幕：≥43英寸。  4.支持国标交流充电。  五、配置上位机软件系统  **▲1.系统框架包含但不限于首页、数据采集、参数配置、资源库、故障设置（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2.图形化显示当前总压、当前充放电电流，通过指针式及数字式直观显示数据（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3.系统功能参数包含但不限于绝缘电压、预充电压、绝缘电阻、CC电阻、CP占空比、剩余容量等，SOC采用进度条形式显示，当电池电量低时，进度条格相对减少（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4.软件系统实时采集电池相关信息，包含但不限于平均电压、压差、最高电压、最低电压、CC2、充放电、平均温度、最高温度、最低温度等（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5.平台通过上位机软件进行放电操作，控制负载1、负载2、负载3等不同开关，分级控制放电电流大小。  **▲6.数据采集模式可实时采集单体电池电压，采集数量≥28节（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7.参数配置界面包含生成图表、进入调试模式、退出调试模式等功能（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8.当实训平台系统故障时，软件界面可进行报警信息显示，报警信息包含单体电压过高、单体电压过低、放电温度过高、放电温度过低、充电电流过大、放电电流过大、SOC过低、绝缘过低、总压过高、总压过低、压差过大、温差过大等。报警信息分为一级报警、二级报警、三级报警，当出现故障时，对应级别下会显示警告灯电亮（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9.系统可进行继电器自检，含总正继电器、预充继电器等，通过独立控制继电器，完成继电器工作检测。  **▲10.软件进入调试模式，可设置三级告警，单体电压过高；二级告警，单体电压过高；一级告警，单体电压过高；三级告警，单体电压过低；二级告警，单体电压过低；一级告警，单体电压过低；三级告警，温度过高；二级告警，温度过高；一级告警，温度过高；三级告警，温度过低；二级告警，温度过低；一级告警，温度过低；三级告警，充电过流；二级告警，充电过流；一级告警，充电过流；三级告警，放电过流；二级告警，放电过流；一级告警，放电过流；三级告警，SOC过低；二级告警，SOC过低；一级告警，SOC过低；三级告警，绝缘过低；二级告警，绝缘过低；一级告警，绝缘过低；三级告警，总电压过高；二级告警，总电压过高；一级告警，总电压过高；三级告警，总电压过低；二级告警，总电压过低；一级告警，总电压过低；三级告警，压差过大；二级告警，压差过大；一级告警，压差过大；三级告警，温差过大；二级告警，温差过大；一级告警，温差过大（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11.系统可生成曲线，展示不同系统数据下曲线变化，含：电池组当前充放电电流、电池组当前SOC、电池单体平均电压值、电池单体最高电压最高值、电池组最高温度、绝缘电阻等相关曲线（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六、配置电池仿真教学资源  1.软件要求所包含模型为虚拟现实环境下建模而成，软件要求运用技术手段降低渲染的消耗，在高显示精度的情况下保证至少50帧的高帧率，减轻使用者的眩晕感，可以使用的技术如SinglePass等。  2.软件要求在兼顾性能的同时，对画面优化，在处理画面时运用先进技术进行抗锯齿，可以采用的技术诸如Multi-Sampling Anti-Aliasing、Time Anti-Aliasing等。  3.软件以纯电动车型为原型进行等比例建模，内容应符合维修手册的操作流程，虚拟教学内容应如实反映实际工作流程和操作。  4.内容主要包含电池包的结构认知、电池模组的结构认知、电池配电盒的结构认知共≥3个课程模块。  **▲5.电池包的结构认知：模型可进行显示/隐藏/虚化三状切换，模型可进行放大、缩小、旋转、拖拽。模型包含：电池包上盖、保护泡棉、电池包底座、高低压接口垫片、高低压接口座、电池模组、铜排、配电盒、配电盒支架、电池通信转换器、信号采集器、信号传输线、冷却管道（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6.电池模组的结构认知：模型可进行显示/隐藏/虚化三状切换，模型可进行放大、缩小、旋转、拖拽。模型包含：电芯（单节电池）、FPC连接线、电极串联母排、电池模组保护盖、模组低压通讯安装保护座、母排保护胶套、母排连接螺栓、电池模组外壳（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7.电池配电盒的结构认知：模型可进行显示/隐藏/虚化三状切换，模型可进行放大、缩小、旋转、拖拽。模型包含：配电盒上盖、霍尔电流传感器、预充电阻、预充接触器、正极接收器、负极接收器、高压熔断器、信号连接线、铜排、配电箱底壳。  8.电池包的分解  （1）验电：分2个子步骤完成，1/2步，佩戴绝缘手套，点击桌面绝缘手套，绝缘手套可戴在画面假人中，提示穿戴完成；2/2步，使用万用表测量电池高压接口正负极电压，点击画面右侧工具栏万用表图片，屏幕中出现万用表，选择直流电压档，拖动万用表正负极表笔，红黑表笔分别放在高压连接器正负极上，读数显示0V，提示测量完成；  （2）拆卸电池包上盖：分5个子步完成，1/5步，使用电钻破除电池包上盖铆钉；2/5步，使用8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高低压接口垫片固定螺栓；3/5步，收起高低压接口垫片；4/5步，收起电池包上盖；5/5步，收起隔热棉；  （3）拆卸配电盒：分7步完成，1/7步，拆卸配电箱通信线束接口；2/7步，收起配电盒连接铜排绝缘保护盖；3/7步，使用10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配电盒连接铜排固定螺栓，拆卸时螺栓高亮显示；4/7步，使用10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配电盒固定螺栓；5/7步，收起配电盒；6/7步，使用10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配电盒安装支架固定螺栓；7/7步，收起配电盒安装支架；  （4）拆卸高低压接口安装座：分5步完成，1/5步，拆卸电池通信转换器接口；2/5步，使用H5绝缘内六角批头加棘轮扳手拆卸电池通信转化器固定螺栓；3/5步，收起电池通信转换器；4/5步，使用10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高低压接口安装座固定螺栓；5/5步，收起高低压接口安装座；  （5）拆卸信号采集器：分5步完成，1/5步，拆卸信号采集器通信线束接口；2/5步，画中画窗口提示：拆卸其它采集器端信号采集线束接口；3/5步，收起信号采集器；4/5步，使用8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采集器支架固定螺栓；5/5步，收起采集器支架；  （6）拆卸各电池模组：分13步完成，1/13步，拆卸1号电池模组信号采集线束接口；2/13步，画中画窗口提示：拆卸其他电池模组信号采集线束接口，点击完成按钮；3/13步，收起信号采集线束；4/13步，收起电池模组铜排绝缘保护盖；5/13步，使用10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1号电池模组铜排固定螺栓；6/13步，画中画窗口提示：使用10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其它电池模组铜排固定螺栓，点击完成按钮；7/13步，收起电池模组连接铜排；8/13步，使用10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4颗1#电池模组的固定螺栓；9/13步，画中画提示：使用10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其它电池模组的固定螺栓，点击完成按钮；10/13步，收起电池模组；11/13步，使用万用表测量单体模组电压，模组电压显示29.2V，测量完成；12/13步，收起模组保护盖；13/13步，使用万用表，测量单体电芯电压，电压显示3.65V，测量完成；  （7）拆卸冷却管道：分5步完成，1/5步，使用管束钳拆卸进出水口的水管卡箍；2/5步，使用8mm绝缘套筒加棘轮扳手拆卸冷却液管的固定螺栓；3/5步，收起冷却液管道；4/5步，画中画窗口提示：拆卸并收起另一端冷却液管道，点击完成按钮；5/5步，收起电池包底座。  七、配置数字化课程资源  （一）课程大纲  项目一 动力电池结构认识与使用  任务1 镍氢电池结构认识与应用；  任务2 锂电池结构认识与应用；  任务3 燃料电池结构认识与应用；  任务4 超级电容器结构认识与应用；  项目二 动力电池能量管理  任务1 纯电动汽车动力电池能量管理；  任务2 混合动力汽车动力电池能量管理；  项目三 电动汽车充电设备运用  任务1 电动汽车直流充电机运用；  任务2 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运用。  （二）技术要求  需包含教材、教学课件、工作页、测试题、动画/视频等。  1.教材：以新能源汽车锂电池为基础导向，内容包含力电池结构认识与使用、工作原理及性能特点等为内容，主要包括每个任务的任务目标、任务导入、任务实施、知识拓展等内容。  2.教学课件：需包括对应学习任务的知识目标、技能目标、素养目标等教学内容等，教学课件知识内容正确，逻辑清晰、排版美观、图文并茂。  3.工作页：工作页以学习任务和实际岗位需求为基础进行设计，包含实训步骤内容、操作流程等。  4.测试题：测试题需包括多种类型，如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等。  5.动画/视频：动画以2D/3D数字化资源为基本框架，内容丰富、展现流畅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视频类资源展现典型案例、规范操作演示、结构展现等。采用常见视频存储格式，优先选用mp4/flv格式。  （1）动画：  ①镍氢电池的结构；②锂离子电池的构成组成；③镍氢电池的工作原理；④磷酸锂电池的工作原理1；⑤电池管理系统结构；  （2）视频：  ①动力电池均衡操作流程；②电池组装操作指导视频；③单体电池电压异常检测；④单体电池温度异常检测；⑤电池包绝缘检测；⑥霍尔传感器故障检测；⑦电池包继电器故障检测；⑧电池包通讯线路异常检测；⑨电池包IG电源故障检测；⑩电池包常电电源故障检测。  （三）教学资源平台软件  1.素材以课程的不同模块分类，可以直接通过左侧快捷菜单直接查看该模块下的素材资源。  2.单击或者右键进行预览，调用本系统自带的播放器进行查看相关素材。  3.展示1个或多个WORD/PDF等格式的文档，打开后以图文结合的方式呈现，方便老师或学生随时翻阅学习。  4.PPT课件：以图文混排的形式展示，嵌套教材涉及的二维动画课件、三维结构展示课件、技能视频等资源，均可以直接播放，方便教师授课及学生自主学习。 | 166850 |
| 2 | 交直流充电设备装配与测试实训平台 | | 1套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实训平台配置国标交流充电、直流充电模块，可对外进行充电操作，满足日常教学对交流/直流充电桩结构原理认知、工作原理教学、系统故障检修等教学训练需求。  二、产品功能  1.实训平台配置工作台，包含交流≥7KW接触器部分、充电刷卡模块、控制模块等水平排列，直观展示交流充电设备内部结构。  2.实训平台配置直流充电控制模块、刷卡模块、接触器部分等水平排列，直观展示直流充电设备内部结构。  3.面板上喷绘有高清充电原理示意图，直观展现各组成部件连接及控制关系。  4.配置检测端子，可进行相关电压信号、电阻信号、波形信号的测量。  5.实训平台可分别对交流充电、直流充电线路进行一般常见故障设置。  6.设备配置空气开关，增强安全保护，安装急停按钮，紧急情况按下急停开关切断电源，设备断电，实现多重安全保护。  7.实物均采用透明防护罩进行安全防护，并张贴有高压危险警告标识，确保教学实训安全。  8.实训平台通过充电桩显示屏，可以对充电电压、充电电流等进行实时显示。  9.配置PC端智能无线故障设置系统，可通过上位机软件进行相关故障设置。  **▲10.平台配置电气原理图，设置有检测端口，检测端口包含：DC+、DC-、A+、A-、温度传感器T1、CC1、继电器模块KM1、VL-IN等实时信号（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图片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三、实训任务  1.交、直流充电桩内部结构认知。  2.交流充电桩cc、CP信号测量。  3.直流充电桩CAN、CC1、S-、S+、A-、A+、PE等信号的测量。  4.交、直流充电桩内部构造及元器件连接状态。  5.交、直流充电控制故障诊断。  6.交、直流充电过温的故障诊断。  7.交、直流应急控制通信不良的故障诊断与分析。  8.交直流充电系统数据变化分析。  四、技术参数  1.工作电压：AC220V 50Hz。  2.直流功率：≥3.2KW。  3.交流功率：≥7KW。 | 174000 |
| **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实训室** | | | | | | |
| 3 | 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综合实训平台 | | 2套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1.实训平台采用量产新能源纯电动汽车实车驱动为基础设计，可实现驱动电机运转功能，满足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课程教学实训任务。  2.配置电机拆装专用工装，可实现电机拆装等实训任务。  二、功能要求  1.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综合实训平台采用量产车型永磁同步电机为基础制作，配置有专用拆装夹具和电机控制测试平台，可完成对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减速器的拆装维护及电机性能检测教学实训任务。  2.驱动电机和减速器可进行分离，通过手动丝杆盘移动电机至末端位置，可获得足够的实训操作空间。  3.平台可实现减速器拆解、组装、360°翻转等功能。  4.平台配置有油槽，方便在拆卸过程中回收润滑油。  5.平台配有电机信息检测面版，装有电机三相电源输入线缆插座，低压控制信号输入及输出插头，与电机控制器互联。  6.可通过万用表、示波器等仪器实时检测动、静态系统数值变化。  7.配备电机控制器，可根据实际教学需求对电机的运行工况进行调整。  8.检测面板上喷绘有电机控制原理图和检测端子，检测端子可检测电机位置传感器动态信号（旋变传感器）、电机温度信号、电机UVW信号等。  9.配置高清多功能一体机，内置电机工控软件及课程资源。  三、实训任务  1.驱动电机结构原理认知。2.旋变信号波形检测。3.电机绝缘、相电阻检测。4.冷却回路密封性能检查。5.电机动态性能检测。  四、技术参数  1.驱动电机技术参数：  （1）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310N.m/（0～4929rpm）/30s；  （2）电动机额定扭矩：≥160N.m/（0～4775rpm）/持续；  （3）电动机最大输入功率：≥160kW/（4929～12000rpm）/30s；  （4）电动机额定功率：≥80kW/（4775～12000rpm）/持续；  （5）电动机最大输出转速（包括驱动最高输入转速和随动最高输入转速）：≥12000rpm；  （6）总减速比：≥9.266；  （7）一级传动比：≥3.217；  （8）主减速传动比：≥2.880；  （9）电机轴中心与差速器中心的距离：≥239mm；  （10）变速箱润滑油量：1.85～1.95L；  （11）变速箱润滑油类型：齿轮油SAE75W-90。  2、工作电压：输入AC220V 50Hz。  **▲五、配置上位机软件（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下4项参数的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1.平台配套教学系统上位机软件系统，实时显示系统相关参数状态，包含但不限于总负继电器、总正继电器、预充继电器、互锁状态、预充电压、绝缘电压、电机交流电压、电机运行模式、旋变零点位置、电机运行频率、绝缘电阻、绝缘电阻保护值等。**  **2.分区显示各系统功能部分，包含但不限于：ACC上电完成、上电完成、未启动、刹车未启动、D档未挂入、N档未挂入、R档未挂入等，显示部分带双色指示灯，系统在不同工作阶段显示对应指示灯颜色，用于警示是否正常工作，帮助学生理解工作状态。**  **3.系统内可通过仪表刻度形式显示电机当前实时转速，支持当前设定转速，使用+、-符号或直接输入数值，设定当前电机转速大小，电机可按照设定转速进行实时运转。**  **4.系统可通过触摸形式进行交互，控制系统软件可控制电机运行，功能交互包含但不限于：ACC（系统上电、下电）、下电（控制器上电、下电）、启动（控制器启动/停止）、刹车启动（松刹车、踩刹车）、前进D档（电机正转）、后退R档（电机反转）等。**  六、配置数字化课程资源  1.该课程作为新能源汽车专业基础课程，涉及新能源汽车所会用的多款电机内容，涵盖≥5个教学项目，共计≥14个教学任务。课程包由教材、学习工作页、试卷、ppt课件等组成，教材主要用于教师教学、学生学习参考，学习工作页用于学生实训操作使用，用于操作引导、数据填写；试卷主要用于老师对学生知识点和技能点的综合考核。  2.可满足教学项目要求：  项目一 新能源汽车电机概述  任务1 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发展现状与趋势；  任务2 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类型及应用；  项目二 直流电机及控制技术  任务1 直流电动机结构特点；  任务2 直流电动机工作原理及性能；  任务3 直流电动机控制技术；  项目三 交流感应电机及控制技术  任务1 交流感应电机结构特点；  任务2 交流感应电机工作原理及性能；  任务3 交流感应电机控制技术；  项目四 永磁同步电机及控制技术  任务1 永磁同步电机结构特点；  任务2 永磁同步电机工作原理及性能；  任务3 永磁同步电机控制技术；  项目五 开关磁阻电机及控制技术  任务1 开关磁阻电机结构特点；  任务2 开关磁阻电机工作原理及性能；  任务3 开关磁阻电机控制技术。  3.技术要求  （1）教材基于企业岗位典型工作任务，经过教学设计，转换成为与教学项目相匹配的教学材料；  （2）学习工作页根据教学内容，合理设计电机认知、控制实验等内容，辅助学生完成教学内容，工作页需要与教学项目要求任务一致，不少于14个工作页；  （3）素材包包含动画、视频、3D结构展示等多种格式的信息化教学资源，方便教师进行知识点、技能点的知识讲解，解决教师的易教问题；  （4）动画包含但不限于：  ①永磁同步电机结构3D；②永磁同步电机的工作原理3D；③永磁同步电机矢量控制3D；④直流电动机原理3D；⑤开关磁阻电机的工作原理3D；  视频包含但不限于：①减速器拆卸流程实训指导视频MP4；②减速器安装流程实训指导视频MP4；③驱动电机性能检测MP4；  （5）配套教学项目知识点与技能点开发的试题库，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问答题四种题型，支持文本、图片试题形式。题库要与教学项目要求任务一致，不少于14个。 | 344000 |
| 4 | 驱动控制策略实训台 | | 1套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实训平台需采用纯电动汽车电机及电机控制器，平台真实可运行，实现电驱动系统教学实训任务。  二、产品功能  1.台架采用永磁交流同步电机，电机额定功率≥7KW，最大扭矩≥80N.m，最高转速≥4000rpm，绝缘等级H，防护等级IP67。  2.实训平台配套检测端子，可同时对电机及电机控制器信号进行测量，测量面板采用≥5mm厚亚克力材质，面板表面喷绘电机及控制器端子名称。  3.电源控制器内部有一个供电系统，为电机驱动提供能量。  4.实训平台装有电子油门踏板，电机控制器实时采集油门踏板开度信号，调整输出电流大小，实现电机控制。  5.实训平台安装换挡手柄，设置D档，N档，R档等实现电机正转，反转，停止功能。  6.实训平台配套多媒体一体机，只直观展示驱动系统相关数据信息，包含电机温度，控制器温度，总电压、总电流等信号。  7.台架配置有有故障设置系统，可实现对电驱动系统相关信号进行故障设置。  8.设备配置电源开关，控制台架上电、下电，配置空气开关，增强安全保护，设备安装急停按钮，紧急情况按下急停开关切断接触器的控制电源，电机断电，实现多重安全保护。  9.台架装有万向脚轮，脚轮带锁止机构，方便移动。  三、实训任务  1.档位信号故障诊断及排除。2.刹车信号故障诊断及排除。3.启动信号诊断及排除。4.电机控制器CAN信号诊断及排除。5.电机温度信号故障诊断及排除。6.电机正弦信号故障诊断及排除。7.电机余弦信号故障诊断及排除。8.电机励磁信号故障诊断及排除。9.油门电源故障诊断及排除。10.油门信号故障诊断及排除。  四、配套上位机软件  1.技术规格  （1）安装环境：Windows10、64位操作系统及以上；  （2）通信方式：CAN通讯；  （3）支持Microsoft Visual C++ 2015-2022运行库。  2.功能  （1）配套电机上位机软件，可显示电机转速、当前转矩、主回路直流电压、控制电源电压、主回路直流电流、电机温度等数据；  （2）配套电机上位机软件，当系统故障时，故障记录能显示相关故障信息，包含当前故障码、当前给定转速、当前反馈转速、当前给定扭矩、当前实际扭矩、当前母线电压、当前输出电压、当前U相电流反馈、当前V相电流反馈、当前W相电流反馈等信息数据。  五、配套“车辆行车灯光控制电路”——智能连线教学考核板  1.参数要求  （1）主控板：高性能单片处理器；（2）通讯模式：标准Type-C接口；（3）通讯电平：TTL电平；（4）电源：输入AC220V，工作电压5V/2A；（5）功耗：≤5W；（6）工作温度：常温；（7）抗摔性：高强度模具ABS外壳。  2.用导线搭建电路  2.1在教学板上搭建电路图，由系统对用导线连接的电路进行分析，自动判断与设定的正确连接是否相符，过程有系统的自动指导。  2.2行车灯光电路元器件包含但不限于：电位器、电容、保险丝、自锁开关、发光二极管、五脚继电器、电阻、光敏电阻、贴片电阻、插接电阻、三极管、发光二极管LED1、发光二极管LED2、扭子开关，设置元器件电路板≥4块：  （1）要求：总开关控制电源；（2）总控制板集成控制一、二、三、四号板模式；（3）具有3～5V可调电源；（4）每块板可成独立电路，同时也可以跨板连接。  3.学生随意搭建电路  在教学板搭建电路图，教师可以无需反复的讲解说明，通过设计不同电路要求，学生可跟进电路设计要求，自主进行电路搭建，验证电路功能。  4.适合理论课堂互动学习  电路原理图辅助设计教学板要求重量轻、强度高、不变形。沉实的整体设计与色彩搭配。采用灵活组配的模块化设计。  5.考核模式  电路搭建示例：DC+→自锁开关→继电器COM→继电器NO→可调电阻滑动端→可调电阻固定端→电容并继电器线圈端（另一端接DC-），继电器NC→保险丝→发光二极管→DC-。  连线完成后按考核按钮，系统自动进行控制逻辑及连线判断，并通过面板指示灯输出结果，随后自动退出考核模式。连线成绩分别对应不合格（合格、良好、优秀指示灯闪烁5次）、合格（合格灯亮）、良好（良好灯亮）、优秀（优秀灯亮）题目要求。  6.内存答案管理  6.1教师或操作人员可用随设备配置的增删IC卡与刷卡机输入各种不同答案，并通过IC卡录入考核板，如在演示模式录入则自动演示线路，方便验证是否录入正确。  6.2录入的答案将存入内存，断电后依然保存。  6.3录入的答案可以按键清除，也可以通过用随设备配置的格式IC 卡将所有存入的答案全部删除，这时系统只保留出厂时的默认答案。  7.演示模式  通过IC卡切换到设计的电路之后，可以通过按钮从考核模式切换到演示模式，设备将演示考核模式设计的电路正确连接方法，通过LED流水灯形式演示考核模式下所搭建电路。 | 162000 |
| 5 | 驱动电机拆装平台 | | 4套 | 工业 | 一、技术参数  1.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310N.m/（0～4929rpm）/30s。  2.电动机额定扭矩：≥160N.m/（0～4775rpm）/持续。  3.电动机最大输入功率：≥160kW/（4929～12000rpm）/30s。  4.电动机额定功率：≥80kW/（4775～12000rpm）/持续。  5.电动机最大输出转速（包括驱动最高输入转速和随动最高输入转速）：≥12000rpm。  6.总减速比：≥9.266。  7.一级传动比：≥3.217。  8.主减速传动比：≥2.880。  9.电机轴中心与差速器中心的距离：≥239mm。  10.变速箱润滑油量：1.85～1.95L。  11.变速箱润滑油类型：齿轮油SAE75W-90。  二、功能要求  1.驱动电机总成（易于拆装），组装在专用拆装翻转架上；采用减速翻转机构，可使电机任意角度旋转，并能任意位置锁止，便于学生从不同的角度进行拆卸和装配。  2.底部配有机械冲压式接油盘，在实训中避免废油零部件等三不落地。  3.底部安装移动脚轮带锁定装置，方便移动和稳妥固定。  4.翻转架底部与立柱采用L型对接安装，立柱底部冷轧钢板上面设有固定孔与翻转架底部采用高强度对接紧固螺栓，与翻转架底部连成一体，方便实现操作。  三、配套数字化课程资源  1.总体要求  新能源汽车概论课程资源包通过任务导向进行教学设计，以市场主流新能源汽车为蓝本，课程涵盖新能源汽车高压安全、电工基础知识、高压系统结构原理、高压系统故障诊断等。为满足专业教学需求，匹配一套教学材料，含人才培养方案、教材、数字化资源等内容。  2.教学大纲  项目一：电工安全的基本常识  任务一：电的基本常识；任务二：电工的基本常识。  项目二：新能源汽车维修作业安全原则  任务一：新能源汽车电气安全；任务二：新能汽车维修安全规程。  项目三：个人防护设备的使用  任务一：个人防护设备的正确使用方法；任务二：个人防护设备使用的注意事项。  项目四：新能源汽车高压元件的认知及工作原理  任务一：高压元件的认知；任务二：高压元件的作用；任务三：高压控制盒的结构原理；任务四：高压系统的结构与工作原理；任务五：高压线束的认知。  项目五：新能源汽车高压系统的实训及保养  任务一：高压线束的插拔实训；任务二：高压控制盒的插装实训。项目六：新能源汽车高压系统故障诊断及故障排除  任务一：高压互锁故障诊断及排除；任务二：高压控制盒故障诊断及排除。  3.技术要求  3.1人才培养方案设计  （1）根据需求，设计调研表格，实施需求调研Word文档1份，调研报告≥25页，涵盖调研目的、调研对象、调研方法等内容；  （2）根据调研结果，协助制定专业培养目标Word文档1份，文档≥3页；  （3）根据专业培养目标，协助分解毕业要求及指标体系Word文档1份，文档≥3页；  （4）编制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支撑矩阵Word文档1份，文档≥2页；  （5）根据毕业要求及指标体系，构建毕业要求实现矩阵Word文档1份，文档≥1页；  （6）按照岗位需求及学生成长需求，调整课程，构建“通识教育+专业教育”课程体系Word文档1份，文档≥4页；  （7）编制课程与毕业要求支撑矩阵Word文档1份，文档≥3页；  （8）完善人才培养方案Word文档1份，文档≥16页。  3.2课程标准开发  （1）课程标准开发模板Word文档1份，文档≥5页，内容涵盖课程定位、学习目标、学习内容、学习情境设计等内容；  （2）课程标准开发标准Word文档1份，文档≥13页；  （3）课程多元评量标准Word文档1份，文档≥2页。  3.3教材  （1）主流车型故障案例，案例数量≥100个。包含：EV车型行驶中突然EV受限故障、EV车型无法直流充电案例故障、EV车型静态耗电量高故障、全新一代DM车型充电系统故障、全新一代DM车型行驶中熄火故障、全新一代DM-i车型行驶偶发报“请检查低压供电系统”、EV续航里程短故障、 EV无法上OK电故障、EV仪表提示低压供电系统故障、空调热管理故障、动力系统故障灯等故障类型；  （2）功能插件页开发Word文档1份，文档≥14页；  （3）纸质版教材一本，教材内容与教学大纲匹配。教材≥180页；  （4）教材评审标准，校本教材Word文档，内部涵盖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等。  3.4课程资源  （1）教学PPT课件一套  ①教学大纲对应任务均有对应的PPT教学课件和教学电子文档；  ②PPT要求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  ③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微课  ①根据视频建设内容编写脚本、拍摄并制作视频，视频包含片头片尾，MP4格式；  ②每个视频时长为5～8分钟；  **▲③微课内容包含：1高压部件认知及作用、2高压安全个人防护、3高压互锁故障、4高压接插件拔插、5高压配电盒及原理、6高压线束认知等（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3）动画  ①二维动画，时间不少于30秒/个，根据知识点进行制作；  **▲②动画内容包含：1电的基本常识-电的危险、2电的基本常识—交流电与直流电、3电工的基本常识1、4电工的基本常识2、5新能源电气安全、6新能源汽车维修安全规程等内容（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4）图像处理  图片美化，图形图像类素材包含专业教学过程中所需要的范例图片、工作场景、活动场景、创意图片等。格式为jpg、png。 | 180000 |
| **整车控制实训室** | | | | | | |
| 6 | 纯电动整车（教学版） | | 1辆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纯电动整车（教学版）采用市场主流车型，技术先进，可以进行新能源汽车认知、操作、高压部件及结构认知、高压系统的断电/上电操作，高压系统及低压系统的数据流读取和故障诊断等教学内容。  二、产品功能 1.车辆各种工况正常，可以启动、行驶、各系统功能操作等；能够通过诊断电脑与诊断座，读取车辆信息、读取故障代码、高压数据流等测试功能，真实贴近维修一线的工作和内容。  2.基于整车的高压维修，可以真实对应诊断维修状态。标准实施诊断维修过程时，需要注意高压安全，放置高压警示线、高压警示牌等，表现维修专业度和高压安全意识。  三、产品规格参数  1.续航里程：≥420km。  2.电池能量：≥48KWh。  3.电机功率：≥100KW。  4.最大扭矩：≥180N·m。  5.车辆尺寸：≥4795×1837×1515mm。  6.轴距：≥2718mm。  7.电池类型：磷酸铁锂。  8.电机类型：永磁同步电机。  四、安全配置  主驾驶座安全气囊；副驾驶座安全气囊；胎压报警；前排安全带未系提醒；儿童座椅接口；ABS防抱死；制动力分配。 | 141900 |
| 7 | 混合动力整车（教学版） | | 1辆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混合动力整车（教学版）采用市场主流车型，技术先进，可以进行新能源汽车认知、操作、高压部件及结构认知、高压系统的断电/上电操作，高压系统及低压系统的数据流读取和故障诊断等教学内容。  二、产品功能  1.车辆各种工况正常，可以启动、行驶、各系统功能操作等；能够通过诊断电脑与诊断座，读取车辆信息、读取故障代码、高压数据流等测试功能，真实贴近维修一线的工作和内容。  2.基于整车的高压维修，可以真实对应诊断维修状态。标准实施诊断维修过程时，需要注意高压安全，放置高压警示线、高压警示牌等，表现维修专业度和高压安全意识。  3.产品规格参数  （1）纯电续航里程：≥55km；（2）电池能量：≥7.6KWh；（3）电机总功率：≥120KW；（4）电机最大扭矩：≥210N·m；（5）车辆尺寸：≥4780×1837×1515mm；（6）轴距：≥2718mm；（7）电池类型：磷酸铁锂；（8）电机类型：永磁同步电机；（9）发动机排量：≥1498mL；（10）燃料形似：插电式混合动力。  三、安全配置  主驾驶座安全气囊；副驾驶座安全气囊；胎压报警；前排安全带未系提醒；儿童座椅接口；ABS防抱死；制动力分配。 | 112000 |
| 8 | 新能源整车（教学版） | | 2套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新能源整车（教学版）采用市场主流车型，技术先进，可以进行新能源汽车认知、操作、高压部件及结构认知、高压系统的断电/上电操作，高压系统及低压系统的数据流读取和故障诊断等教学内容。  二、产品功能  1.车辆各种工况正常，可以启动、行驶、各系统功能操作等；能够通过诊断电脑与诊断座，读取车辆信息、读取故障代码、高压数据流等测试功能，真实贴近维修一线的工作和内容。  2.基于整车的高压维修，可以真实对应诊断维修状态。标准实施诊断维修过程时，需要注意高压安全，放置高压警示线、高压警示牌等，表现维修专业度和高压安全意识。  三、产品规格参数  （1）续航里程：≥200km；（2）电池能量：≥17KWh；（3）电机功率：≥30KW；（4）最大扭矩：≥92N·m；（5）车辆尺寸：≥3064×1493×1614mm；（6）轴距：≥2010mm；（7）电池类型：磷酸铁锂；（8）电机类型：永磁同步电机。  四、安全配置  主驾驶座安全气囊；副驾驶座安全气囊；胎压报警；安全带未系提醒；儿童座椅接口；ABS防抱死；制动力分配。 | 132000 |
| 9 | 电池拆装举升机 | | 1套 | 工业 | 1.电池拆装举升机是新能源汽车电池组的专业拆装设备，可以快速、安全地从车底完成电池组的拆装。  2.采用220V电源（24V安全操作电压）液压驱动，具有快慢速上升，匀速下降。  3.具有倾斜5°功能，满足车辆不在水平位置时便于拆装电池组。  4.快捷定位电池组的居中位置，防止偏载侧翻。  5.电池承载平台解除锁紧装置后，侧滑移动距离0～60mm，满足电池安装孔与车身固定孔对正。  6.有多种安全保护措施：机械手动安全保险，液压过载保护，护罩安全防护。  7.配置重型360°万向移动脚轮，可移动或原地锁止。  8.最大举升重量：≥1000kg。  9.最大举升高度：≥1750mm。  10.最低举升高度：≥700mm。  11.最大倾角：≥5°。  12.台面长度：1300～1600mm（可调）。  13.台面宽度：≥800mm。  14.台面侧滑：≥0～60mm。  15.举升时间≥60s。  16.下降时间≥40s。  17.使用电源：≥220V。  18.操作电源：≥24V。 | 43000 |
| 10 | 绝缘工作台 | | 4套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1.绝缘工作台是为了让学员在新能源技术学习过程中，减少静电的产生，提高操作安全性，方便学员工作。  2.工作台整体强度高，结实牢靠，桌腿采用高强度钢板制作，承载性强。  3.桌面采用定制型防静电工作台面，耐冲击性、吸震、平整，有效保障在拆装过程中的安全操作。  4.工作台底部安装有万向脚轮，方便移动。  二、产品规格参数要求  1.工作台尺寸（长×宽×高）≥1500×800×750（mm）。  2.骨架采用≥50×50mm优质方通。  3.桌面采用≥25mm优质高密度板。  4.第二层配≥16mm装饰板。 | 12000 |
| **文化宣传** | | | | | | |
| 11 | 新能源实训室文化宣传 | | 1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文化布置范围：新能源汽车实训基地一楼打卡点标语、实训室管理制度；二楼教室走廊、观赏区新能源汽车文化、楼道标语等，具体材质规格根据采购人要求定制。 | 50000 |
| 12 | 扫地机器人 | | 2套 | 工业 | 1.电压：220V（含）～240V（含）。  2.充电模式：自动回充。  3.机身清水箱容量：≥100mL（不含）～150mL（含）。  4.电池容量：≥5200mAh。  5.拖地方式：滚筒拖地。  6.清扫模式：单扫、单拖、扫拖、先扫后拖、吸水模式。  7.碰撞保护：机械+电子双层保护。  8.电池类型：锂电池。 | 10000 |
| 13 | 传动系统拆装与检修实训平台 | | 1套 | 工业 | 一、产品简介  实训平台由主流车型半轴、前桥、手动变速器总成、减速机、移动式滚轮台架组成。台架装有万向轮，便于移动，性能可靠。通过拆装实训，可充分了解传动系统的结构原理，装配技巧，同时可方便的检测装配的效果和质量。  二、功能要求  1.能演示动力传递的运动过程。  2.能观察随着变速器档位变化而传递力矩和传动比的变化过程。  3.元件能进行正常的机械运转。  三、技术参数  1.驱动形式：前驱。  2.工作温度：-40～50℃。  3.工作电源： 380V交流、50Hz。 | 62000 |
| 14 | 底盘系统拆装实训平台 | | 1套 | 工业 | 一、组成包含  悬架系统，转向系统，制动分泵、刹车片和行驶系统等，将所有系统固定在铝型材支架上，并按照原车位置组装而成。  二、功能要求  1.可以实现对轿车前桥元器件更换，测量，转向系统的调整，制动系统的测量与调整，减震更换等实训项目。  2.左右两个轮各配备一台液压千斤顶，能托举车轮支架，方便轮胎拆卸。  3.轮胎下配备转角盘，方便对前轮前束的测量与调整。  三、配置教学转向系统仿真软件资源  1.软件要求所包含模型为虚拟现实环境下建模而成，软件要求运用技术手段降低渲染的消耗，在高显示精度的情况下保证至少50帧的高帧率，减轻使用者的眩晕感，可以使用的技术如SinglePass等。  2.软件要求在兼顾性能的同时，对画面优化，在处理画面时运用先进技术进行抗锯齿，可以采用的技术诸如Multi-Sampling Anti-Aliasing、Time Anti-Aliasing等。  3.软件以品牌车型为原型进行等比例建模。  4.转向系统的结构认知：模型包含详细零部件列表，点击零部件列表，对应模型可高亮显示，点击模型，零部件列表对应零部件名称高亮显示。模型可爆炸/合并，模型可进行显示/隐藏/虚化三状切换，模型可进行放大、缩小、旋转、拖拽。可通过点击模型列表，显示高亮零部件。模型包含：左右轮毂、左右转向节、转向器、助力电机、转向轴、方向盘。  5.转向系统的工作原理：软件通过动画的形式讲解了转向系统的工作原理，通过进度条的方式可控制方向盘转动，方向盘通过转向管柱带动转向器运动，转向器通过转向节带动轮毂运动，课程附带配套转向系统工作原理文字介绍及语音，语音可自主关闭/开启  6.转向器的结构认知：模型包含详细零部件列表，点击零部件列表，对应模型可高亮显示，点击模型，零部件列表对应零部件名称高亮显示。模型可爆炸/合并，模型可进行显示/隐藏/虚化三状切换，模型可进行放大、缩小、旋转、拖拽。可通过点击模型列表，显示高亮零部件。模型包含：外横拉杆端头1、外横拉杆端头2、防尘罩夹1、防尘罩夹2、防尘罩夹3、防尘罩夹4、横拉杆1、横拉杆2、万向节护罩延长部分、油封1、油封2、转向器输入轴、防尘罩1、防尘罩2、转向器壳体、齿条支承、齿条支承盖、齿条支承弹簧、锁止螺母1、锁止螺母2、锁止螺母3、齿条、有耳垫圈1、有耳垫圈2、螺母拉杆1、螺母拉杆2。 | 94000 |
| 15 | 电动空调系统教学实训台 | | 2套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要求配置量产车型原车电动空调系统部件，可运行加热及制冷工作循环，完成电动空调系统的实训教学任务。  二、产品功能  1.实训台配置电动压缩机、冷凝器、电子膨胀阀、散热风扇、蒸发箱、控制面板、空调管路、PTC、水泵等部件。  2.要求部件为量产车型实车部件，功能正常，可运转。  3.电动空调涡旋压缩机采用涡旋式压缩机技术，制冷量可达2.0kw以上，功耗≤1kw。  4.实训台配置检测面板，可真实测量空调系统运行控制信号，如：电压信号，电阻信号、脉冲信号等。  5.空调系统采用R134a制冷剂，配置空调压力表，可用于空调系统压力测试。  6.实训台配备急停开关通过急停开关可以切断整个系统电源，确保实训教学安全。  7.实训台可完成制冷系统运行、制热系统运行。  8.实训台检测面板丝印彩色空调系统电路原理图，并标注与原理图上线路连接关系对应的管脚号。  三、实训任务  1.电动空调系统结构认知。2.电动空调工作原理认知。3.电动空调常见电路故障的设置与排除。4.电动空调制冷剂加注练习。5.电动空调冷却系统的组成认知。  四、技术参数  1.压缩机类型：涡漩式。2.实训台工作电源：AC220V。3.制冷剂：R134a。4.制冷剂加注量：≥500g。 | 216000 |
| 16 | 转向系统拆装与检修实训平台 | | 1套 | 工业 | 一、产品要求  采用国产汽车的电动助力转向系统（EPS），真实地呈现了EPS系统核心零部件之间的连接控制关系、安装位置和运行参数。  二、功能要求  1.设备采用钣金框架制作而成，保证美观和牢固。测量面板采用亚克力镜像UV喷涂工艺，设备操作面板符合人机工程学的设计理念，方便学员操作。  2.转向系统实训平台配备检测端子，学员可通过万用表及示波器分析转向系统的电路信号特点，测量面板绘制有转向系统原理图，测量端子采用双路设计，并配有端子跨接器，断开跨接器可检测两侧电压的区别。  3.学员可通过新能源汽车专用解码器对转向控制器进行读取故障码及清除故障码，读取动态数据流，参数设定等诊断功能。  三、产品配置  1.转向机1个。2.前悬挂总成1套。3.方向盘1个。4.检测端子≥10个。  四、实训项目  1.电动转向系统的结构认知。2.扭矩传感器的检测与故障分析。3.转向角度传感器的检测与故障分析。4.转控制器电源检测与故障分析。5.转向系统机械结构的调整与维护。  五、技术参数：  1.工作电压：DC12V。2.外形尺寸：≥1600×1000×1450mm（长×宽×高）。3.工作环境温度：-20℃～+50℃。 | 98000 |
| 17 | 制动系统拆装与检修实训平台 | | 1套 | 工业 | 一、产品组成  采用国产车型ABS制动系统为基础，配有ABS系统工作原理图，真实展示紧急制动时ABS系统工作过程。适用于汽车底盘构造与维修实训的教学需要，完全满足对ABS制动系统的结构组成、动作演示等教学功能。  二、产品要求  1.设备采用钣金框架制作而成，保证美观和牢固。测量面板采用亚克力镜像UV喷涂工艺，设备操作面板符合人机工程学的设计理念，方便学员操作。  2.制动系统实训平台配备检测端子，学员可通过万用表及示波器分析制动系统的电路信号特点，测量面板绘制有制动系统原理图，设有制动压力表，可实时监测制动压力变化。  3.学员可通过汽车专用解码器对制动控制器进行读取故障码及清除故障码，读取动态数据流，参数设定等诊断功能。  三、产品配置  1.左前、左后、右前、右后刹车总成、制动总泵和踏板机构等。2.制动液压管路压力表（4个）。3.彩色的液压制动系统结构组成图和工作原理图。  四、实训项目  1.展示功能  制动系统部件按原车的基本位置排布，充分展示制动系统的结构组成和工作原理。  2.动态实验功能  具有实际制动效果演示功能，动态演示制动系统的工作过程和操作方法。  3.实训调整教学功能  方便进行制动器调整和整个制动系统拆装实训，可做制动液排气调整和测漏实验调整实训操作。  4.实时显示功能  4个压力表分别显示制动时各管路的实际压力，方便学生理解制动过程中油压的变化和制动液压的分配情况。  5.面板内容为液压制动工作原理图，方便学生理解制动系统的工作原理和主要总成的内部结构。  五、技术参数  1.外形尺寸：≥1700×1250×1000mm（长×宽×高）。  2.驱动电源：三相四线（三相五线380V，50Hz）。  3.外接电源：交流220V，50Hz。  4.工作电压：直流12V。  5.主油道压力表：0～250kg/psi。  6.制动分泵压力表：0～100kg/psi。 | 91000 |
| 18 | 工业冷风机 | | 6套 | 工业 | 1.空调扇类型：单冷型。  2.送风类型：标准风。  3.档位：≥3档。  4.适用面积：20～80㎡。  5.额定功率：550W。  6.额定电压：220V。  7.水箱容量：≥90L。 | 15000 |
| 19 | 电控发动机实训台架 | | 2套 | 工业 | 一、产品组成  本实训平台以德系车型发动机总成实物为基础，可真实模拟加速，减速，启动等各种工况，既可拆装也可检测，适合汽车专业故障诊断与维修检测实训。  二、标准配置  1.采用德系车型发动机总成（翻新处理，整体七八成新），所有传感器，进排气系统，节气门，点火系统，发电机等零部件齐全。  2.齿传动机构，移动脚轮等。  3.实训检测面板，台架等。  三、功能要求  1.真实可运行的德系车型发动机，充分展示发动机的组成结构和工作过程。实训平台面板上绘有彩色喷绘电路图和发动机原理图，学员可直观对照电路图和实物，认识和分析汽车发动机的工作原理。  2.实训平台面板具有电路分析功能，图形线路采用进口铝塑板激光UV喷描而成（10年不变色），表面添加光油，耐脏耐腐蚀，起保护作用。框架采用欧标铝材拼接成型，美观大方。面板框架底座和底板采用不锈钢制作，坚硬牢固，台架底座采用欧标铝材连接，底座安装有万向移动脚轮，坚固科学。安装紧固件采用德国欧梯克名厂部件，线路分布合理，电器安装严格按照GB国家电气行业标准组织生产及实施。  3.实训平台面板上安装有汽车仪表多功能显示屏，可实时显示转速、机油压力灯、电控系统故障指示灯等参数变化。  4.为了便于传感器和执行器的识别与测量，还原实车真实检测场景，减少传感器与执行器插头拔插产生插头破损，配置≥5cm的并插式外接检测端子，检测端子采用透明亚格力材质经激光雕刻和平板喷绘制作，形状必须与原车插头平面形状相同，测量端采用专用检测端子，并标注测量角位的编号和传感器执行器名称。可直接在测量端子上检测各传感器、执行器、发动机和各控制单元管脚的电信号，如电阻、电压、电流、频率信号等。  5.实训平台安装有OBD诊断座，可连接专用或通用型汽车解码器，对发动机、电源等电控系统进行读取故障码、清除故障码、读取数据流等自诊断功能。  6.实训平台配备有油门控制装置，可方便对发动机加速减速。  7.实训平台配备有电源总开关、水箱防护罩、飞轮防护罩等安装保护装置。  四、实训项目  1.发动机拆装实训。2.发动机大修工艺实训。3.发动机结构与原理认知实训。4.发动机静态检测实训等。5.发动机故障诊断检测与维修。 | 180000 |
| 20 | 发动机拆装台架 | | 5套 | 工业 | 一、产品简介  本实训平台以电控汽油发动机总成装配在拆装翻转台架上，拆装翻转台架便于学员进行发动机拆卸、检验、测量和装配实训。适用于汽车专业电喷发动机构造与维修实训教学，能够满足对电控汽油发动机的结构、工作原理、零部件的测量、分析的教学和考核需要。  二、标准配置  1.采用电控发动机总成（翻新处理，整体七八成新），所有传感器、进排气系统、节气门、点火系统、发电机等附件齐全完整。  2.齿传动机构、翻转台架、接油盘、移动脚轮等。  三、功能要求  1.把发动机固定在翻转架上，可轴向360度翻转并可在任意角度锁定，确保翻转轻松，自锁稳固，操作空间大，方便拆装；学员可在拆装台架上进行发动机拆装和修理的实操，充分满足发动机解体、装复、检验全过程的要求。  2.大面积接油盘，做到工具、废油、零部件不落地，培养良好的工作习惯。  3.翻转架采用高强度国标钢结构，确保有足够的承重能力，确保拆装时的安全需要。  4.移动脚轮中有2个为定轮2个为万向轮（带锁定装置），方便移动和稳妥固定。  5.工业造型，结构合理，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四、产品工艺  1.发动机经翻新处理，采用磷化、烤漆等工艺，确保漆面坚固不易掉色。  2.台架采用国标管材，无缝焊接。金属表面采用高温喷塑处理，漆面坚固美观。  五、参数  1.尺寸：（长×宽×高）≥1000×700×850（mm）。2.重量：190kg。  六、实训项目  1.发动机拆装实训。2.发动机大修工艺实训。3.发动机结构与原理认识实训。4.发动机静态检测实训等。 | 295000 |
| 21 | 多层置物架 | | 5套 | 工业 | 1.悬挂，可移动，可旋转，储藏，拆装，层高可调，货架插销，翻转，多功能。  2.每层承重≥298KG每层。  3.规格：长≥200，宽≥40，高≥200cm。 | 4250 |
| 22 | 储物柜子 | | 3套 | 工业 | 1.文件柜类型：宽中六。  2.柜门材质：钢。  3.金属材质厚度：≥1.3mm。 | 7500 |
| 23 | 双层工具车 | | 6套 | 工业 | 1.加厚型工具车。  2.长×宽×高：≥710×355×730mm。 | 4800 |
| **▲商务要求** | | | | | | |
| **质量保证**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质保期以厂家承诺为准，不少于1年，免费保修期自仪器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有特殊要求的，按特殊要求执行。** | | |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 **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45内交付使用并通过验收。**  **2.交货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 **付款方式** | | **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先支付成交金额的30%给成交供应商作为预付款；所有货物交付完成并通过验收后，采购人在12个月内支付成交金额的70%给成交供应商。每次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开具等额有效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 | | | |
| **售后服务要求** | | **质保期内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服务内容如下：**  **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免费培训操作人员。**  **2.在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成交供应商工程师在收到用户的维修服务要求后2小时内做出回应，24小时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定期回访，成交供应商负责设备终身维护。免费软件升级，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  **3.设备到货后，由成交供应商指派专业安装调试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包括：主机与所有部件调试与联接，做到设备运转正常，演示设备的所有功能并培训用户的技术人员直到用户能全部掌握设备的使用及日常维护。**  **4.定期进行用户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原理、设备使用的疑难问题解决、设备保养及维护等，如有需要可以参加高级应用培训。**  **5.货物验收：交货时，采购人邀请相关部门及有关技术专家现场验收（必要时将邀请第三方专业的检测机构协助验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采购文件上的技术参数实质要求、成交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设备制造国）等有关标准进行验收，项目采购需求中任何一项货物的验收（测试）结果与投标承诺不符的，本项目不予验收通过，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罚，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同时成交供应商全款退回合同已支付的款项，并按合同进行违约处理，损失部分按实际赔偿。** | | | | |
| **报价及其他要求** | | **一、报价要求：**  **竞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货物的价格：包括货款、杂配件、安装调试费、验收费；**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4.招标代理服务费、保险费和各项税金。**  **注：竞标人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辅材、杂配件等数量，竞标报价中应包含全部内容，成交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 | | | | |
| **其他要求** | | **本项目所有货物均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 | | |
| **验收要求** | | **1.检查供货范围，产品到达现场后，成交人应在采购人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成交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成交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2.产品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3.成交人在项目（含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采购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成交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4.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人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成交人与制造商协调。**  **5.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6.其他验收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执行，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7.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 | | | |
| **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 | | | | | |
| **（一）验收标准** | | | | | | |
| 1.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按照本项目合同及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进行验收（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竞标报价时应考虑报价风险），如货物验收不合格，由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或第三方验收机构）要求整改，成交供应商不按要求整改或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不符合采购文件项目需要及技术需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验收所需工具、器材由成交供应商自理；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的，由供需双方共同签字认可，现场验收；提供全套说明书并包括简易的中文操作说明和注意事项；  3.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 | | | | |
| **▲进口产品说明** | | | | | | |
| **进口产品说明** | | **□本表的第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竞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竞标，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 | | |

件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序号** | **名称** | | | **依据的标准** |
| 1 | A020101计算  机设备 |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A02010105便携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A02010107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2 | A020106输入  输出设备 | A02010601打印设备 | A0201060101喷墨打  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102激光  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104针式  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4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液晶  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A02010609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 A0201060901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
| 3 | A020202投影  仪 |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
| 4 | A020204多功  能一体机 |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5 | A020519泵 | A02051901离心泵 |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
| 6 | A020523制冷  空调设备 | ★A02052301制冷压缩机 | 冷水机组 |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
| 水源热泵机组 |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

|  |  |  |  |  |
| --- | --- | --- | --- | --- |
|  |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
| 组 |
| ★A02052305空调机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  （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制冷量>14000W） |
| ★A02052309专用制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
| 冷、空调设备 | 及能效等级》（GB19576） |
| A02052399其他制冷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
| 空调设备 |
| 7 | A020601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
| 8 | A020602变压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 |
| 器 | 能效等级》（GB20052） |
| 9 | ★A020609镇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
| 流器 |
| 10 | A020618生活  用电器 | A0206180101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
| ★A0206180203空调  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实施。 |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制冷量≤14000W） |
| A0206180301洗衣机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

|  |  |  |  |  |
| --- | --- | --- | --- | --- |
|  |  | A02061808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
| 燃气热水器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
| 热泵热水器 |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
| 11 | A020619照明  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
| LED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
| LED筒灯 |  |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  |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12 | ★A020910电  视设备 | A02091001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
| 13 | ★A020911视  频设备 | A02091107视频监控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14 | A031210饮食  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
| 15 | ★A060805  便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GB25502）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

|  |  |  |  |  |
| --- | --- | --- | --- | --- |
| 16 | ★A060806水  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60807便器  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
| 18 | A060810淋浴  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审程序**

**1.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资格审查**

2.1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谈判小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3）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查询，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未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3）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5）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2.4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本章3.7条规定除外）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符合性审查**

3.1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已电子回函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电子签章。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3.4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1）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提交的竞标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

4）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5）商务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7）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8）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9）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的情形的；

11）技术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12）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13）谈判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时，供应商提供了备选（替代）竞标方案的；

14）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5）谈判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响应文件拟分包的；

16）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17）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报价评审

1）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7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74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3.8除本章3.7条规定的情形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谈判程序**

4.1谈判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2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签章。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5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谈判小组应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

4.7除本章第3.7条外，对谈判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最后报价**

5.1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3.7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否则应当重新采购。

5.2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提交最后报价。

5.3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5.5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6最后报价统一开启后，谈判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5.7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3.4条的规定修正。

5.8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9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10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1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第6、7、8、12项货物均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10%）。

6.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5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7.成交候选人推荐**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6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月日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响应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7.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联合体竞标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竞标。现就联合体竞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竞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竞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有委托代理的，应附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或者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或者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

日期：年月日

**二、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月日

**2.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竞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①** | **单位**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制造商** | **原产地** |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 **单价**  **②** | **竞标报价**  **③=①×②**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 ） | | | | | | | | | | |

注：

1.以上竞标报价表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谈判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5.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月日

**2.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竞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姓名）为联合委托代理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牵头人（电子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日期：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 供应商的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要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谈判文件要求 | 竞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供应商应根据竞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供应商认为其竞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要求偏离表中列明，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竞标产品的彩页或国家认可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GXZC2025-J1-001803-GSZB

采购单位（甲方）： 采购计划文号：广西政采[2025]12130号

供 应 商（乙方）： 编号：GXZC2025-J1-001803-GSZB

签订地点：广西梧州市 签订时间：2025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小写） | | | | | | | |

2、合同合计金额：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元整（￥ ）

3、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由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按甲方要求的交货时间；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甲方验收时按照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进行验收。

3、乙方应随设备提供的资料：设备配置装箱单一份，须有现场清点记录，甲乙双方签字确认；设备检验合格证明；设备海关报关单（进口产品）；提供双份随机纸质资料（中文产品说明书或操作手册一式两份、提供电子版使用说明书）；设备上应贴有标牌，标牌上应用中文载明以下内容：设备名称（与注册证相符）、设备型号（与注册证相符）、生产厂家（与注册证相符）、出厂日期、出厂编号、注册证号；负责制作标准的操作规范卡；提供计量院首次检定/校准报告（仅限计量设备）等，以上材料作为验收条件之一，必须提供，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货物安装调试正常运行满2周后，由中标供应商书面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组织相关人员共同参与现场验收（必要时将邀请第三方专业的检测机构协助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乙方应在交付货物时进行安装调试。

2、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指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 年。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甲方先支付合同金额的30%给乙方作为预付款；所有货物交付完成并通过验收后，甲方在12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70%给乙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开具等额有效发票给甲方，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款项给乙方。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2%，签订合同前应交至指定账户。

2、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账户名称：广西梧州商贸学校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梧州金苑支行

银行账号：2104330809264805631

3、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质保期满后，乙方凭履约保证金财务凭证到甲方财务部门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4、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乙方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负。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48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1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正常运行十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15日内更换，并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逾期不更换的甲方有权退货，如甲方退货的，乙方应按原价退回货款、支付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支付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逾期交货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乙方在交货前未能提供产品生产厂家的授权书原件、售后服务书原件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尾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并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并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以下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以下文件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甲方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在财政部指定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合同公示。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